

假如年少不有為 至少能懂得彌補的珍貴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蔡瑩純修復促進者

每個人在年輕時多少都會犯錯，而過往的錯誤也通常都隨著人的成長和時間的推移逐漸淡忘，尤其沒有契機再見到對方的話，許多事情就寧靜的埋沒在歷史的洪荒，再沒有修復的機會，要開啟修復式司法除了需要彌補錯誤的真心，也需要雙方都有對話意願，並願意真正一同在修復的旅途前進。

小明目前是保護管束進行中之案件，本案在案發時小明尚未滿18歲，當時除了本案，小明還有其他件違法行為，導致本該精彩的青春年華多半在服刑期間度過了，過往年少的不當行為也讓他長大後深感懊悔，心裡產生了彌補的念頭，幸好本案被害人是一個負責公共運輸的法人團體，即使事隔多年但要聯絡並不困難，在離開監獄後小明也勇敢地跨出第一步，循著管道主動聯繫了該公司，期盼能透過自己的努力來彌補年少輕狂的衝動行為。

藉由少年保護官的協助轉介，本署為小明與該公司開啟了修復式司法程序，筆者向小明說明了修復的意義與接下來的程序，並評估小明確實有意願進行對話修復，也取得被害公司代表的同意而開始進行對話。

小明在修復對話開啟之初，回想起案發時那段18歲前的荒唐日子，不只不夠成熟懂事，還只喜歡徹夜不歸跟著朋友一同騎車玩樂，直到清晨也在街上四處狂飆奔馳，這個案件是在朋友邀約慫恿下，一時好玩拿著射擊工具四處破壞公共設施，把路上公共設施的門窗玻璃打壞好幾片，導致本案被害公司花了幾十萬去維修被打壞的設備，甚至還犯下其他類似搶奪的重罪。

事後被警察逮捕，才開始對自己的犯行覺得害怕，出獄後想到萬一日後被追討賠償費用會讓家人感到負擔，將來想要有個穩定的

工作也會煩惱財產被扣押的情況，自己對過去的行為真的是後悔不已。而被害公司代表也在對話過程中表示公司對於當年的案件感到相當無奈，畢竟造成的損失金額不小，當初已將案件交由司法審理，但後續引發模仿效應讓同樣狀況又發生了數次，不只造成財務負擔，工作人員也處理得很疲憊。在與公司主管討論後，公司盼能透過對話過程了解當時破壞設備的動機，對於小明勇於面對錯誤的勇氣，甚至多年後主動聯繫願意負起賠償責任感到佩服，所以願意給少年道歉和彌補的機會。

筆者透過三次電話聯繫與雙方個別討論修復準備會議事宜，少年保護官在過程中也相當盡力在為雙方協調細節，小明在第一次準備會議與筆者會談中，也表現賠償的誠意提出還款計畫，希望能在未來幾年內用定期定額的方式償還被害公司所受的損害，本案個案管理員與筆者又經過數次電訪溝通確認，所幸在第二次修復準備會議凝聚了對賠償內容的共識，雙方在經過兩個月的對話後終於走到正式的修復會議。

修復會議當天，小明對於被害公司表達深深的歉意，感謝被害公司願意給予機會坐下來好好對談，能夠彌補這個過錯心裡感到踏實，被害公司也再度面肯定小明的勇氣，雙方並於會議中簽署賠償協議書，完成這次修復的工作。



撰稿人小語

這個案件能順利修復完成，地檢署與修復促進者、少年保護官都盡了非常大的努力，看到內在的小孩終於長大懂事的加害人，也覺得欣慰，相信往後的日子小明能夠心裡更踏實，因為唯有勇敢面對才能真正揮別心中的不安，這樣的決定也不是每個人都能夠做出。另外被害公司的原諒也是案件成功修復不可或缺的因素，畢竟事情都過去多年了，既然已經交由司法審理大可不用再花時間去理解加害人的動機，況且再去處理查閱資料調查當年的損失要費不少功夫，但是公司代表與主管都願意與加害人坐下來對談，並對於賠償金額做一些酌減，甚至接受加害人數年分期還款的計畫，這樣的結果實屬難得，也更彰顯的修復式司法的意義，將單純刑罰未必能夠有的效果加以補充，真正撫慰受害者的心，並讓加害人心靈得到救贖。